

辽宁石化职业技术学院公文处理单

来文
单位

省教育厅

来文
编号

党政办
收文号

74

类别

文教

来文
标题

关于征集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通知

党政办公室拟办意见

清永智同志阅。并
清忠亮同志阅。
景红 16/3

备注:

处室(单位)办理意见

学院领导批示

计研中心发布通知，
研初会申报，学院遴选
推荐，经此会审议上报。

景红 16/3/2021

请人事处、研研处、教教处、学教
处办。请发给校阅。
马忠亮 17/3/2021

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关于征集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各普通高等学校:

按照教育部综合改革司《关于征集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的通知》要求, 及时总结、宣传、推广我省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的经验做法, 现面向各地征集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具体要求是:

1. 典型案例要紧密对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部署的有关改革任务, 紧扣破除“五唯”, 体现针对性、实效性。
2. 典型案例涉及的举措要有力、成效要明显、效果要突出, 有准确的数字和详实的事例作支撑, 具有可复制可推广的价值。
3. 典型案例的实施主体, 可以是各级党委政府及其部门, 各级各类学校, 社会用人单位等。
4. 各地报送案例总数原则上不超过3个, 类型上应注意兼顾不同实施主体、不同改革内容。每个案例以附件表格形式报送, 字数控制在2000字以内。

5. 请于2021年3月29日前，以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或普通高等学校名义通过电子邮箱报送。

我们将根据改革推进情况，分阶段分批持续征集典型案例，以多种方式进行宣传推广，扩大改革辐射面和受益面。

联系人：刘丹，陈令军

联系电话：024-86850177

电子邮箱：m86850177@126.com

附件：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推荐表

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2021年3月16日

附件

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推荐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姓名及职务		办公电话 及手机	
案例名称			
主要举措和 成效（2000 字以内，可 根据实际情 况附页）			